

# 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委员会文件

洛师团〔2017〕7号

---

## 关于召开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 暨洛阳师范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的请示

校党委：

自2009年2月我校第二次团代会暨学代会召开以来，我校共青团工作和学生会工作在学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的正确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学校发展大局和中心工作，凝心聚力，锐意创新，在加强青年学生思想政治引领、夯实团的基层组织建设、服务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繁荣和活跃校园文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推动我校各项事业持续快速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为全面总结经验，科学规划未来，进一步提高团组织和学生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团结带领广大团员青年为我校的“十三五”贡献青春力量，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的有关规定，拟于2017年3月22日—24日召开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暨洛阳师范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现将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 一、大会议程

1. 学习和讨论校党委、上级团委领导的讲话
2. 听取并审议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二届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3. 听取并审议洛阳师范学院第二届学生委员会的工作报告。
4. 选举产生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届委员会。
5. 选举产生洛阳师范学院第三届学生委员会。

## 二、代表名额和产生办法

根据《团章》、《共青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和《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团组织和学生会组织现状，依据有利于组织和召开会议、有利于讨论和决定问题、兼顾代表性和广泛性的原则，拟定参加第三次团代会暨学代会的正式代表243名。其中，“双代表”147名，团代表37名，学代表59名。代表由各学院、各基层团委（总支）召开团员大会或团员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根据选举单位分配的名额，采取充分

酝酿和差额选举办法产生。

### 三、团委委员、常委和书记、副书记名额和产生办法

1. 团委委员名额和产生办法。根据上级党团组织的有关文件精神和我校团委组织状况，初步拟定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届委员会委员共 21 名，团委委员候选人 26 名（含差额 5 名）。委员候选人由我校上届团的委员会广泛征求我校基层团组织团员青年的意见，按照德才兼备和班子结构合理的原则酝酿推荐出候选人预备人选。候选人预备人选报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审批。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同意后，提交大会主席团，经大会主席团初步确认，提交各代表团酝酿讨论。大会主席团根据酝酿讨论情况确定候选人名单，提交代表大会进行选举。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差额选举方式，产生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届委员会委员 21 名。

2. 团委常委名额和选举办法。根据《团章》第二章第十四条的有关规定，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实行差额选举，常委设 9 名，候选人拟定 11 名（含差额 2 名），在团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由全体委员无记名投票差额选举产生。

3. 团委书记、副书记名额和产生办法。根据《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的要求，结合我校团组织状况，第三届团委会设书记 1 名、副书记 4 名（兼职学生团委副书记 2 名）。书记、副书记候选人名单在报校党委和上级团组织同意后，提交委员会全体会议酝酿讨论，根据多数委员的意见确定后提交全委会选举。在团第三届委员会第一次全委会上，采用无记名投票，等额选举产

生。

#### 四、学生会委员、主席、副主席名额和选举办法

第三届学生委员会拟设委员 33 名，提名候选人 40 名。其中，主席 1 名，副主席 3 名。委员候选人在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广大团员青年意见的基础上，由团委提出建议名单，报学校党委审查，确定委员候选人名单，提交学生代表大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按 20% 的差额选举产生。学生会正、副主席由第三届学生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等额选举产生。

#### 五、组织领导

召开团代会、学代会是我校团员青年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全校各级团学组织的一项重要任务，必须高度重视，加强领导。经我校共青团第二届委员会讨论通过，成立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第三次代表大会暨洛阳师范学院第三次学生代表大会筹备组，下设组织组、秘书组、宣传组和会务组，认真做好大会各项筹备工作。

此报告当否，请批示。

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7 年 2 月 20 日

---

共青团洛阳师范学院委员会

2017 年 2 月 20 日印发

